证券代码:300700　　证券简称:岱勒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2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1,532,5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0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岱勒新材	股票代码	3007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家华		
办公地址	长沙高新开发区环联路 108 号		
传真	0731-84115848		
电话	0731-89862900		
电子信箱	diat@dialine.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金刚石线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硬脆材料加工耗材综合服务商。公司产品为金刚石线,主要用于晶体硅、蓝宝石等硬脆材料的切割。硅片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光伏产业;蓝宝石薄片主要用作 LED 照明设备衬底、消费电子等产业。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产品均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碳钢丝金刚石线产品小批量规模应用的最细规格为 33um,总体产品需求规格主要是以 38um、40um 为主流,钨丝金刚石线产品规格小批量供应的最细线径为 27um,规模供应的主要是 30um-32um。

随着光伏和蓝宝石应用市场的快速增长和技术升级更新的变化,金刚石线切割技术以其切割速度快、加工精度高、切割损耗低、效率高且环保等综合优点,已基本取代了传统的内外圆及砂浆切割技术,成为硬脆材料切割领域的主流技术。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已发展成国内领先的金刚石线专业制造企业。金刚石线制造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性。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金刚石、胚线、镍饼等。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价管理制度,对原辅材料供应商综合考核,主要从品质、交货期、价格、服务等方面对供应商评分,并建立动态的《合格供方名录》。对于常规原辅材料和一般材料等长期需要的物料,采购部从最新的《合格供方名录》中选取质量、价格、交货期最合适的供方并对相关厂家进行实地考察后确定供货商。目前,公司已与主要供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按照客户订单的要求设计和生产,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订单驱动式生产模式。客户切割材料、使用设备类型以及切割工艺的不同,对公司金刚石线产品规格的需求也不同,因此,公司的产品具有半定制化生产的特点。公司生产部通过市场需求确定生产节奏,按照销售部门订单销售计划进行编制年度、季度、月度生产计划,然后组织各生产车间进行生产。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一方面保证了客户个性化的需求,另一方面有利于促使生产能力能更快的适应市场需求的发展变化。此外,近年公司借鉴学习先进企业的生产管理经验积极推进精益生产管理,单位产品的人工成本持续下降。

3、销售模式

针对市场特点和产品的特殊性,公司采用直销为主、代理为辅的销售模式,其中境内客户以直销为主,境外客户以代理为主。直销模式根据客户需求分为普通直销和寄售两类。普通直销下,公司产品发货后运输至客户处,经客户验(签)收后确认收入。寄售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库,月底根据实际耗用量,双方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公司客户订单呈现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对于签订了框架协议的客户,也是在框架协议下,根据客户需求采取小批量、多批次的方式下订单。公司建立了与终端客户定期沟通机制,比如验厂、稽核等,从而确保公司在终端客户的地位不会产生变化。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金刚石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之一,是国内较早掌握金刚石线核心技术并大规模投入生产的企业和国内主要的金刚石线制造商,是中国电镀金刚石线行业标准《超硬磨料制品电镀金刚石线》(JB/T 12543-2015)的牵头起草单位,具有中国产业创新的代表性。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已发展成国内主要的金刚石线专业制造企业,公司产品已发展和延伸到磁性材料、半导体、陶瓷、石墨、石材等更广阔的应用领域并保持一定的领先优势。公司是国内在单晶硅切片用电镀金刚石线有规模供货能力和应用实绩的品牌企业,并拥有在全球范围内与国际知名品牌竞争的实力,行业知名度高。未来,随着公司创新型产品的持续推出以及公司产能规模的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及市场占有率有望持续、稳步扩大。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269.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7.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95.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6.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54.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8.8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业绩大幅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进行产能扩充,二期扩产按计划顺利完成,产能大幅提升,从 2022 年 1 月的 80 万公里 / 月增加至 12 月的 300 万公里 / 月,产能提升将近 4 倍;同时在全球光伏装机持续增长的背景下,电镀金刚石线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的在手订单充沛,扩充的产能也得到了稳定释放,主要产品的销量较上期实现大幅提升。随着产能的进一步扩大和有效释放,产能规模效益逐步显现,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 3,801.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19.62%。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设备技术改造,金刚石线产品生产设备工艺持续提升,最新生产线设备"20 线机"于 2022 年 7 月开始投入生产,且 2022 年新增 200 万公里 / 月的产能投入主要为"20 线机"设备,实现了行业领先的"20 线机"设备全面推广应用。公司新设备"20 线机"的投入大幅提升了人机效率、生产效率。在产品品质方面,公司产品品质持续稳步提升,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

3、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随着规格的升级迭代保持相对稳定;此外,公司通过与供应商早期进行价格锁价或通过提高核心原材料自制比例降低了原材料成本,提升了公司产品盈利能力。

2022 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加快产能快速扩张

2022 年度,受益于下游光伏行业持续保持高景气度,金刚石线的需求快速增加,基于客户的需求状况以及正在扩产、未来扩产的规划情况,并结合光伏行业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已经比较明确快速发展前景及趋势,公司积极进行产能扩充。公司于 2022 年 6 月份开始投入第一批生产设备"15 线机"并同时验证"20 线机",7 月份"20 线机"验证成功并开始"20 线机"设备的全面推广应用,其次得益于"20 线机"的全面投入,公司扩产速度得到进一步提升,第一期扩产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全部新增 200 万公里 / 月的设备投入,整体速度预计较原计划提前完成。2022 年 11 月公司开启了新一轮的产能提升计划,通过设备技术改造、工艺提升及新购部分产线的方式进一步提升金刚石线产能至 600 万公里 / 月,投资金额约 1.5 亿元,预计 2023 年上半年完成产能提升。

2、强化各项技术研发,提升综合竞争力

2022 年度,公司共投入研发费用 3,801.6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9.62%,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92%。为了保障技术能力、市场竞争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不断提升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劲动力。结合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公司首先集中资源解决现有产品的技术难点,同时强化技术研发、工艺技术管理的规范性,实现了为客户大规模提供持续稳定品质产品的能力。报告期内,根据市场对产品"细线化"的要求,公司碳钢丝金刚石线产品小批量规模应用的最细规格已达 33um,总体产品需求规格主要是以 38um、40um 为主流,钨丝金刚石线产品规格小批量供应的最细线径为 27um,规模供应的主要是 30um-32um。同时,公司通过技术改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品质进一步提升,在下游企业的应用得到了更好的认可。其次在生产设备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始正式投入"15 线机"并同时验证"20 线机",2022 年 7 月"20 线机"验证成功并开始全面投产应用,实现了行业领先的"20 线机"设备全面推广应用,人机效率得到大幅提升,产品单位成本有效下降。在新产品研发方面,2022 年公司继续围绕下游行业即光伏、蓝宝石、磁性材料、精密陶瓷等硬脆材料加工来提供综合性耗材这一方向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品应用领域,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 48 项。

3、完成公司可转换债券赎回及摘牌

2022 年 3 月 7 日,鉴于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3 月 7 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岱勒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4.10 元 / 股)的 130%(即 18.33 元 / 股),已触发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岱勒转债"的议案》,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岱勒转债",赎回日为 2022 年 3 月 22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完成对"岱勒转债"的赎回及摘牌,并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发行的"岱勒转债"(债券代码:123024)已在深交所摘牌。

4、完成 2021 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1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36 元 / 股。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2 月 9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1.36 元 / 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发行对象为湖南诚熙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诚熙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段志明先生控制的公司;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6,576.00 万元(含 36,57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原审议通过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32,000,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29,89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36,576.00 万元(含 36,576.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34,164.27 万元(含 34,164.2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长沙岱勒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1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36 元 /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2 月 9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1.36 元 / 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岱勒转债"赎回及摘牌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岱勒转债"的议案》,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岱勒转债",赎回日为 2022 年 3 月 2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岱勒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岱勒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及《关于"岱勒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市后,"岱勒转债"尚有 67,087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 6,708,968.28 元。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岱勒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岱勒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公司发行的"岱勒转债"(债券代码:123024)已在深交所摘牌。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531,865,936.92	1,095,308,874.09	39.86%	1,136,905,43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4,450,647.09	455,423,630.89	65.66%	533,481,858.89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642,699,713.24	270,702,347.37	137.42%	242,897,04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958,469.34	-78,122,344.08	216.43%	1,503,79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548,589.44	-81,364,180.78	208.83%	-9,165,98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6,513.65	29,700,085.34	-47.18%	27,276,287.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3	205.48%	0.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3	205.48%	0.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9%	-15.80%	190.44%	0.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2,678,043.95	153,463,614.21	165,840,698.86	200,717,35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08,465.73	27,861,024.37	30,953,476.93	18,635,50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98,638.51	27,394,513.83	30,761,588.66	16,893,84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20,843.73	9,059,445.24	-1,106,505.58	30,754,417.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段志明	境内自然人	20.40%	24,789,050.00	18,591,787.00		
杨辉煌	境内自然人	10.59%	12,874,890.00	10,514,167.00		
中国银行有限公司-华夏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5%	3,579,915.00	0.00		
华夏基金-人保恒大保险资产-分红险-华夏恒大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3%	2,469,000.00	0.00		
中国金融出版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7%	2,268,399.0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0%	2,190,031.00	0.00		
皮敏蓉	境内自然人	1.80%	2,182,000.00	0.00		
梁艾	境内自然人	1.44%	1,746,860.00	0.00		
宋迪伟	境内自然人	1.40%	1,696,86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	1,695,89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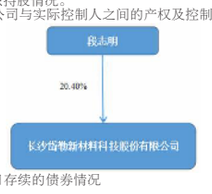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发行对象为湖南诚熙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诚熙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段志明先生控制的公司;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6,576.00 万元(含 36,57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有息负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原审议通过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32,000,000? 股调整为不超过?29,89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36,576.00 万元(含 36,576.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34,164.27 万元(含 34,164.2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长沙岱勒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1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9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1.36 元 /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等相关公告。

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2 月 9 日为预留授予日,以 11.36 元 / 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岱勒转债"赎回及摘牌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岱勒转债"的议案》,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岱勒转债",赎回日为 2022 年 3 月 22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岱勒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岱勒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及《关于"岱勒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 2022 年 3 月 21 日收市后,"岱勒转债"尚有 67,087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 6,708,968.28 元。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岱勒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岱勒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公司发行的"岱勒转债"(债券代码:123024)已在深交所摘牌。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集团")共持有本公司 376,500,585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8.26%。上述股份来源于 IPO 前取得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福达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2,924,173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9,386,259 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 3%。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收到控股股东福达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福达集团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4,846,54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30%。

上述减持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2023 年 1 月 17 日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进展暨减持比例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福达集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区间届满。福达集团现持有公司股份 361,654,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9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福达集团	5%以上第一大股东	376,500,585	58.26%	IPO 前取得:376,500,585 股

注:上述 IPO 前取得包含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福达集团	376,500,585	58.26%	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黎福超	24,000,000	3.71%	公司实际控制人
	黎锋	6,084,000	0.94%	为实际控制人之子
	吕桂莲	5,439,600	0.84%	为控股股东之董事、高管
	黎莉	1,965,600	0.30%	为实际控制人之女
	黎海	1,965,600	0.30%	为实际控制人之子
	黎宾	1,965,600	0.30%	为实际控制人之子
	黎桂华	548,000	0.08%	为实际控制人之侄
	合计	418,468,985	64.73%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控股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福达集团	14,846,545	2.30%	2022/9/5 ~ 2023/3/3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92 - 6.94	91,632,981.74	未完成:17,463,887 股	361,654,040	55.9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4 日

证券代码:688625　　证券简称:呈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5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和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和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文林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及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送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正式启动发行,经 2023 年 2 月 27 日投资者报价并根据《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董事会确认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最终竞价结果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获配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12	1,028,095	50,500,026.40
2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12	993,485	48,799,983.20
3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12	217,833	10,699,956.96
4	中荆(荆门)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9.12	203,583	9,999,996.96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12	203,583	9,999,996.96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12	203,583	9,999,996.96
7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12	203,583	9,999,996.96
总计			3,053,745	149,999,954.4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正式启动发行,根据最终的竞价结果及《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的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以下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1. 与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 与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3. 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4. 与中荆(荆门)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5. 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6. 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7. 与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本次发行事宜,公司编制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监事会确认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独立董事对本次发行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更新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并编制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监事会对相关更新事项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六)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更新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并编制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监事会对相关更新事项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七)审议通过《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